第1屆「彰化縣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建築群、紀念建築、史蹟、文化景觀文化 資產審議會」108年度第5次會議紀錄

會議日期:108年11月22日

第1屆「彰化縣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建築群、紀念建築、史蹟、文化景觀文化 資產審議會」108年度第5次會議於108年11月22日召開審議會,本次會議共 6件案件,秉持文化資產保存法第1條保障文化資產保存普遍平等之參與權精神, 會議除邀請所有權人代表、利害關係者到場表達意見,也開放公民團體與民眾於 會議中充分表達意見。

審議案件:

一、彰化山寮排水跨渠渡槽審議案:

解除列冊追蹤(審議委員出席人數共14名,迴避3票,計有10票同意解除列冊追蹤,1票建議切割保留不影響工程,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解除列冊追蹤)。

二、「南郭宿舍群」登錄聚落建築群審議案:

登錄聚落建築(審議委員出席人數共14名,迴避3票,計有11票同意登錄聚落建築群,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登錄聚落建築群)。

三、歷史建築「彰化中興莊」變更登錄範圍審議案。

同意變更範圍(增加彰化縣彰化市中山段 76 及 79 等 2 筆地號)(審議委員出席人數共 14 名,計有 14 票同意變更範圍,0 票不同議變更範圍,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變更範圍。)

四、歷史建築二林武德殿定著範圍變更審議案)。

同意變更範圍(二林儒明段 1035 地號,土地面積為 808 平方公尺)(審議委員出席人數共 14 名,迴避 3 票,計有 11 票同意變更範圍,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變更範圍)。

五、彰化縣文化景觀線西蛤蜊兵營保存及管理原則調整審議案。

同意《彰化縣文化景觀線西蛤蜊兵營保存及管理原則規劃》成果報告第23頁3-4文化景觀整體風貌管理原則第二點「···未修繕的8棟建築,建議以原貌保存」調整為「···半數以上的建築,建議以原貌保存」,建築物後續之規劃書圖完成後,再送審議大會審議,(審議委員出席人數共14名,迴避3票,計有1票同意通過審議,1票不通過審議,9票建議保存原則原8棟修改為半數以上,其他內容不調整,餘應俟規劃書圖完成後送大會審議。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續之規劃書圖完成後再送大會審議)。

六、縣定古蹟鹿港文武廟-文開書院辦理漢學中心再利用審議案。

- (一)通過審議。
- (二)報告書依審議會委員意見納入修正,授權審查委員會審核。(審議委員 出席人數共14名,12票同意通過審議,2票表示意見,原有植栽部分 再調整,並納入規劃設計,計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過審議,俟 報告書依審議會委員意見納入修正,授權審查委員會審核)。

文化資產審議程序為公民參與過程,審議決議為委員投票表決,非共識決。

彰化縣政府感謝關心本縣文化資產保存的公民團體與民眾參與本次會議,經由公 民參與方式廣納意見,讓討論過程公開透明,審議過程理性平和,讓彰化縣珍貴 的文化資產得以保存。爾後彰化縣政府將持續積極推動文化資產之保存與活化再 利用,創造文化資產保存及都市發展雙贏局面。